

# 关于 2022 年县本级决算和 2023 年 上半年总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9 月 21 日在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熊颖铭

县人大常委会：

宜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关于宜丰县 2022 年财政总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总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2022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草案已汇编完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规定和县人大常委会的安排，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县人大常委会提出 2022 年县本级决算报告和决算草案，请予审议。同时，简要报告今年上半年县级总预算执行情况。

## 一、2022 年县本级决算情况

### （一）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县本级财政总收入完成 172517 万元，比上年增长 91.6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 87225 万元，比上年增长 53.7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项目决算情况是：

税收收入 3629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7%，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41.61%。其中：增值税 17180 万元，企业所得税 5444 万元，个人所得税 464 万元，资源税 1593 万元，城建税 4071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 1900 万元，耕地占用税 294 万

元，契税 2825 万元，土地增值税 351 万元，其余税收 2168 万元。非税收入 5093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7%，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58.39%。其中：专项收入 2974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8256 万元，罚没收入 10699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8541 万元，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457 万元，其他收入 8 万元。

2022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 272554 万元，剔除上级年度执行中追加专款等支出后，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 201715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67%，完成调整预算的 97%。主要项目决算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0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4%；国防及公共安全支出 1182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教育支出 3789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科学技术支出 85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7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5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5%；卫生健康支出 2118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6%；节能环保支出 408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城乡社区支出 3335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6%；农林水支出 1657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4%，交通运输支出 279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3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4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住房保障支出 741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9 万元，完

成调整预算的 1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7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 511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根据决算草案汇编结果，2022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722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70452 万元，省级新增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2039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25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66 万元，调入资金 10594 万元，收入合计 322984 万元。减去：2022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2554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8686 万元，按照省(市)与县结算体制上交上级支出 750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232 万元，当年财政收支平衡。

## **(二)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县级基金收入决算数 2756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4986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877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1438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26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5619 万元，省级新增转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103157 万元，调入资金 4123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734 万元，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决算数 180301 万元。

2022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675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0%。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0084 万元，农

林水支出 394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103877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1141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24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760 万元，调出资金 1093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保民生等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5321 万元，基金支出决算合计数为 184674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基金结余 2766 万元。

### **（三）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数 26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利润收入 800 万元，股利收入 504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320 万元；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7 万元，收入总计 2651 万元。

2022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数 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7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2554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保民生等支出），支出总计 2651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无结余。

### **（四）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决算数 325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4.7%。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295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9637 万元。加上历年滚存结余收入 24247 万元，收入总计 56835 万元。

2022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数 296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1%。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197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7666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27190 万元。

根据《预算法》等有关规定，其他有关事项报告如下：

**1. 2022 年政府债务基本情况。**省政府核准我县 2022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586719.5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544620 万元，其中：省转贷政府债券资金 531089.54 万元，外债转贷资金 13530.46 万元。2022 年省转贷我县债券资金 180760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22206 万元专项用于置换到期债券；新增债券资金 158554 万元，包括用于公益性项目支出的一般债券 20397 万元、社会事业（医疗养老）专项债券 31885 万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 35000 万元、仓储物流基础设施专项债券 9000 万元、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债券 11000 万元、交通基础设施（城市停车场）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生态环保（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专项债券 7200 万元、农林水利专项债券 34072 万元。

**2. 2022 年县级预备费使用情况。**2022 年县本级预备费预算 5915 万元，实际支出 2114 万元，具体支出事项为：疫情防控支出 1524 万元、落实好纾困帮扶政策支出 154 万元、消防应急支出 436 万元，上述支出已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有关规定归入具体的支出科目，剩余 3801 万元按照相关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 2022 年县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支情况。**2022 年年初县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30066 万元，2022 年年初编制预算时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324 万元。2022 年末余额 38686 万元。

**4. 2022 年“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情况。**2022 年，全县因公

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合称“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2296.26 万元,比上年压减 4.3%。主要是各部门、各单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减少了相关支出。

**5. 县级预、决算公开情况。**2022 年,县财政及县本级各部门在规定时间内,依法依规在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专栏统一公开了预决算。政府预决算公开内容涵盖了“四本预算”编制说明及预决算表格、政府债务、转移支付、“三公”经费等情况;部门预决算公开包括部门主要职责、基本情况、预(决)算情况说明及表格、“三公”经费等。

**6. 县级绩效评价开展情况。**2022 年,县本级审核批复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共 344 个,涉及金额 4.47 亿元。围绕民生保障、文化旅游、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选取城乡低保补助、消防大队营房建设项目、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耶溪大桥项目、22 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等 10 个项目及县民政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文旅局、县审计局、县医保局等 10 个部门整体支出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资金涵盖政府集中安排、部门预算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上述重点评价报告反映问题均反馈至单位要求整改,各单位均按要求提交了整改报告。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也是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一年来,全县财税部门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三拼三促”抓落

实活动年为抓手，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要求，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统筹财政资源，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抢抓机遇、乘势而上，财政实力不断壮大，有效保障了全县经济平稳运行和持续健康发展，较好完成了县人代会确定的各项预算任务。但同时，财政工作中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是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财政运行仍处于紧平衡状态，需重视提质增效、更可持续。虽然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大幅增长，但实际可用财力增加不多。与此同时，“三保”支出、债务还本付息等各领域刚性支出资金需求加大，县级财政运行难度较大。县审计局对2022年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它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也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和建议。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坚持问题导向，主动作为，积极应对，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妥善解决。

## **二、2022年重点审核部门：县民政局部门决算情况**

2022年县民政局的部门预算提交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进行了审议。现将其部门决算的主要情况报告如下：县民政局2022年决算收入23642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9945万元；当年决算支出23642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9945万元，年末无结余。收支决算数超过年初预算的原因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项目提标提补等增加6445万元，争取到新建养老服务中心债券资金13500万元。

## **三、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

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承上启下之年，是疫情防控政策优化调整后的奋进之年，县财政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绿色发展、产业强县”战略，提质增效、攻坚克难，着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是税收收入增长强劲，实现“量质”齐升。**随着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加上延缓缴税集中入库，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4.39 亿元，同比增长 43.8%；完成年度预期目标的 71.8%，超序时进度 21.8 个百分点，增幅持续保持两位数的高幅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完成 12.12 亿元，同比增长 100.9%。主体税种增值税回补效应凸显，1-6 月实现 4.89 亿元，同比增长 59.1%，占税收比重超三成，企业活力进一步增强，经济持续恢复。

**二是锂电产业强势有力，产业带动明显。**今年以来，得益于新能源企业扩能以及近期碳酸锂市场价格回升等因素作用，两个锂电产业的关联行业税收占全产业税收比重达 81.3%，有力支撑税收大幅增长。全县全口径税收完成 35.45 亿元，同比增收 20.37 亿元，增长 135.1%。其中：采矿业同比增长 279.7%、制造业同比增长 182.6%。同时，受益于县委、县政府加快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不断出台利好政策，市场需求逐步回暖，带动第三产业税收完成 5.58 亿元，同比增长 13.3%，其中金融业、房地产业税收分别同比增长 50.8%、61.8%。

**三是民生保障持续发力，补齐民生短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力落实政府工作报告的民生实事，全县 1-6 月民

生方面支出 14.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4.9%。统筹各类涉农资金超 5 亿元，支持农业产业发展和推进乡村振兴；推进教育强省建设，安排各类生均经费和学生资助金 2577 万元，充分保障“学有所教”。落实困难群众提标提补等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制度，统筹资金落实城乡低保等各项社会补助政策提标提补，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 5734 万元。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拨付棚户区改造、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及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资金 1833 万元，兑付购房补贴资金 7558 万元。

**四是实施积极财政政策，优化发展环境。**坚决落实各项减税降费降成本政策，上半年，办理留抵退税 5957 万元，减免政府采购供应商投标保证金 215 万元。按照“稳增长、控质量、调结构”原则，充分发挥“五贷一保”财政资金杠杆作用，累计撬动信贷资金 6.6 亿元，惠及中小微企业及个体户 1211 户。支持创业扩大就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总额 1.62 亿元。大力推广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拓宽融资渠道，已完成政采贷款 550 万元。

#### 2023 年上半年总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1-6 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数 14.39 亿元，增长 43.8%，完成年度的 71.8%；其中：税收收入 12.1 亿元，增长 100.9%，非税收入 2.29 亿元，下降 42.6%。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数 17.4 亿元，下降 7%，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45.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1-6 月，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

数 1.2 亿元，下降 12.1%，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8.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1 亿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数 4.95 亿元，下降 59.5%，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39.8%。收支执行数完成年初预算数较低，主要是房地产市场低迷，土地出让收入不足，相应支出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1-6 月，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支出执行数均为 0 万元，主要是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待下半年上缴，支出也将在下半年予以安排。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1-6 月，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数 1.98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57.8%。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数 1.55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48.4%。

下半年重点工作：

上半年，财政部门按照县委、县政府“奋力拉升标杆决胜全年、争抢开局”要求，实现财政收入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财政收支运行整体较好，但也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是土地市场持续低迷，土地出让收入下滑明显，而刚性支出需求持续加大，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较大；项目实施进度缓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下降明显；政府性基金收支倒挂等等。对此，下半年，财政部门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创新驱动发展，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绩效结果应用，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一是积极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助推经济社会发展。**严格落实

减税降费等系列政策，切实减轻市场主体税负，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充分发挥“五贷一保”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统筹资金支持发放商贸、文旅消费券，激发市场消费活力。积极向上争取新增债务限额及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进度，充分发挥预算内基建投资引导作用，稳定社会预期。

**二是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夯实民生幸福根基。**加大城乡教育投入，提升办学条件。继续加快推进宜丰中专教学楼、新建三所公办幼儿园、宜丰中学综合楼、石市中心小学搬迁等项目建设，缓解教育学位紧张，提升教育教学办学条件。**支持农业产业发展，加快推进乡村振兴。**进一步将产业发展作为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重点，兼顾就业带动、人居环境整治、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等方面，补齐发展短板，改善农业生产环境。**持续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大力支持城市、城乡公交事业发展，改善人民群众出行需求，推进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与老旧小区改造，奋力打造“美好生活在宜丰”城市品牌。

**三是全力以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牢牢守住安全底线。**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坚决把“三保”放在财政支出的优先位置，足额安排“三保”经费，确保不留硬缺口。积极发挥“三保”专户作用，实行封闭运行、专项使用，保证国库资金优先保障“三保”支出。严格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加快推进2023年度化债工作，如期完成年度隐性债务化解任务，确保

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四是蹄疾步稳深入推进财政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健全财政资源统筹机制。**持续加大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力度，严格落实存量资金清理收回要求，统筹安排资金，切实加强资源整合能力、财力统筹能力和政策执行能力。**构建信息化管理机制。**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二期建设，全面提高财政预算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贯彻落实好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相关要求。**结合自身实际调整优化完善体制，促进财政改革与发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有效发挥改革在推动财政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中的关键作用，不断把制度优势转化为财政治理效能。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今年，我县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和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努力完成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财政预算和各项财政工作任务，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加速描绘“美好生活在宜丰”绚丽画卷提供坚强保障。